

孝  
經  
疑  
問

姚舜牧 著

中  
華  
書  
局

孝經疑問

此據咫進齋叢書  
本排印初編各叢  
書僅有此本

## 孝經疑問序

子曰。吾志在春秋。行在孝經。是孝經孔氏之書。宜與五經並垂不朽。茲何不頒之學宮。豈以其書約而無足傳耶。顧其書雖約。而其道甚大。通於神明。光於四海。何可泯滅無傳。方今聖天子以孝治天下。將舉此書頒之學校。俾士子誦習。而開科登賢。必賴焉者。諸士可無究心乎哉。牧因著四書五經後。特著孝經疑問。以先之。蓋至德要道。天經地義。昭如日星。何復可疑。而何俟於問。所可疑者。謂母取其愛。君取其敬等語之未必出於孔氏也。謂則天之經以下等語之類於漢儒也。謂先之以博愛以下等語之多紛雜也。謂所引赫赫師尹。民具爾瞻之語之不親切也。謂以順則逆以下等語。雜取左傳所載季文子之言。朱子所謂並宜刪去者也。又謂開宗明義。何以名章也。又謂天經地義。民行。何以名三才也。又謂至德要道。本同一理。何以云廣要道。廣至德之分割也。又謂行成於內。而名立於外。何以云廣揚名也。諸如此類。大有可疑。而必待問焉。正謂此昭如日星者。無可疑。無可問。而必可傳之來世也。誦者如謂牧言爲然。與朱子所云並宜刪去者之爲是也。唯命。如謂均列於聖經。則均可爲解。而無碍於疑焉者。亦惟命。若謂無端生疑。而因疑以起障。則非牧之所敢知也。

## 孝經疑問

明 烏程後學承菴姚舜牧著

余讀孝經。大都出孔子口吻。而漢儒不無附會其間。如則天之經。因地之利。以順天下。是以其教不肅而成。其政不嚴而治以下等語。似類漢儒之言。且各章皆引詩書爲結。與韓詩外傳。天祿閣外史相類。學者但取其言有關大教者。尊之爲經。而餘置勿問。則庶乎其可哉。

孔子論先王至德要道一章。何等親切有味。自後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。總共一章。故結語云。自天子以至於庶人。孝無終始。而患不及者。未之有也。今乃分爲數章。各引書詩語爲結。似爲割裂。且各更端。必非夫子一時之言。今必強聯爲一。而曰此廣要道也。此廣至德也。至德要道。可分割也乎哉。無已。則各爲一章可也。篇名似不宜立。若首章之開宗明義。七章之三才。十七章之事君。不知何所見而立此名也。一削去之可矣。

仲尼居。曾子侍。子曰。先王有至德要道。以順天下。民用和睦。上下無怨。女知之乎。曾子避席曰。參不敏。何足以知之。子曰。夫孝。德之本也。教之所由生也。復坐。吾語女。身體髮膚。受之父母。不敢毀傷。孝之始也。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孝之終也。夫孝始於事親。中於事君。終於立身。大雅云。無念爾祖。聿修厥德。

孝本是人至德。是人之要道。唯先王身有之。以順天下。民自用以和睦。而上下無怨。此是天地間之至理。故孔子首舉之。以啓曾子之間。曾子謝不敏。不足以知之。於是夫子命之坐。而細與語焉。

至德卽是要道。故下文但說德之本也。教之所由生也。天下道理。那一不根於孝。故說是德之本。而天下之教化。那一不由於孝來。故說教之所由生。有子曰。君子務本。本立而道生。孝弟也者。其爲仁之本與。全由此二句來。

身體髮膚。受之父母。不敢毀傷。何以爲孝之始。人子之生也。本父母之胚胎來。完完全全交付於我。一有毀傷。則失父母之故體矣。如何可成得個人。故必持一不敢毀傷之心。到老時體受歸全。若曾子之敗子足。敗子手。然後可還卻父母之遺體。故曰。守身。守之本也。

持一不敢毀傷之心。則必思如何以全其身。成得個人。况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皆曰此發軔也。故說是孝之始。

子曰。修身以道。纔思立身。便思行道。行道便可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此是實實道理。如此始成得個人。如此可無忝爾所生。故說是孝之終。

論人不爲揚名計。然人子不揚名。不成得個人。是必如舜德爲聖人。然後可顯其親。爲聖人之親。如文王可爲至德。然後顯其親爲至德之親。此是人子之所深願。而不可必得者。今一朝享有之。此孝外更無餘事。故曰孝之終也。

卽此看來。始於不敢毀傷。是始於事親。而中間欲爲顯親揚名事。非得位不可見得。故說中於事君。然欲顯親揚名。非行道以立身。如何可以做得。故說終於立身。要見立身行道。方可揚名以顯親。而非君莫可以致顯。故著中於事君句。

此引詩無念爾祖。聿修厥德。德字卽孝者德之本也。德字而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方完卻一個道字。故曰至德要道。此一章可完卻孝經一書。餘所載不過抽出一人一事言之耳。

子曰愛親者不敢惡於人。敬親者不敢慢於人。愛敬盡於事親。而德教加於百姓。刑於四海。蓋天子之孝也。甫刑云一人有慶兆民賴之。

在上不驕。高而不危。制節謹度。滿而不溢。高而不危。所以長守貴也。滿而不溢。所以長守富也。富貴不離其身。然後能保其社稷。而和其民人。蓋諸侯之孝也。詩云。戰戰兢兢。如臨深淵。如履薄冰。

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。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。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。是故非法不言。非道不行。口無擇言。身無擇行。言滿天下無口過。行滿天下無怨惡。三者備矣。然後能守其宗廟。蓋卿大夫之孝也。詩云。夙夜匪懈。以事一人。

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。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。故母取其愛。而君取其敬。兼之者父也。故以孝事君則忠。以敬事長則順。忠順不失。以事其上。然後能保其祿位。而守其祭祀。蓋士之孝也。詩云。夙興夜寐。無忝爾所生。

用天之道。分地之利。謹身節用。以養父母。此庶人之孝也。故自天子至於庶人。孝無終始。而患不及者。未之有也。

身體髮膚。受之父母。不敢毀傷。孝之始也。此言極明白。不必復說了。唯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此中卻有尊卑上下之不同。故自天子至於庶人。皆一一明言之。以見其孝之等。皆有足稱者。孝始於立愛立敬。凡愛親者。必推親親之愛。自然不敢惡於人。敬親者。必推親親之敬。自然不敢慢於人。是愛敬盡於事親。而德教之施。自然加於百姓。刑於四海。則通天下之人。皆在合愛合敬中。是爲天子之孝。蓋天子之孝。雖在一人。而實通於天下。必通於天下。始謂之大孝。始謂之達孝也。甫刑云云。不過斷章取義云爾。

德教加於百姓。卽是愛敬以加之。而刑於四海。則四海之人。蓋仰之以爲刑也。如此然後其愛敬可通於天下。故說天子之孝。天子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而顯父母。蓋如此。

凡處高而易危者。必其驕矜而不知慎也。處滿而易溢者。必其縱放而不知檢也。身處在上。而能持之。以不驕。雖高而奚危哉。制之以節。而能克謹乎侯度。雖滿而奚溢哉。高不危。則今日之貴。可以長守。滿不溢。則今日之富。可以長守得。富貴自然不離其身。然後能保其社稷。而和其民人。此是諸侯之。蓋諸侯之孝。在保社稷。而又在能和其民人。唯和其民人。然後舉一國之衆。無不心悅誠服。如此其始。始可稱於一國耳。卽此看來。諸侯之孝。全在居上不驕。制節謹度上。此豈易易得哉。詩云。戰戰兢兢。如

臨深淵。如履薄冰。此持危守滿之道。所當日操存者。諸侯之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其道蓋如此。

書曰。惟衣裳在笥。服原是人第一件事。卿大夫自有先王之法服在。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。便完了。若言行。則所關於吾身者不小。必其皆先王之法言。先王之德行。然後可。故承說非法不言。非道不行。若是爲言。則言必中倫。而口可無擇也。若是爲行。則行必當可。而身可無擇也。言滿天下。曾何口過之有。行滿天下。曾何怨惡之有。此三者統備於吾身。則身能行道矣。宗廟之世守。其所宜也。故指說此卿大夫之孝也。卿大夫中於事君。故引夙夜匪懈。以事一人之詩結焉。卿大夫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蓋如此。

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五句。似非孔子之言。卽是孔子之言。亦當會意以講解。若曰。資於事父以事母。而愛無不同也。資於事父以事君。而敬無不同也。故母取其愛。而君取其敬。兼之者。唯父焉耳。若論其至不敬。何以別乎事母之愛。必本其真敬流出。畜君者。好君也。事君之敬。亦本其真愛流出。始佳耳。可分而言之曰。母取其愛。而君取其敬乎。故以孝事君。則由不可解之心以流出。可以致忠。以敬事長。則由不敢慢之心以流出。可以効順。如是其忠順不失。以事其上。是可以永保其祿位。而守其祭祀者。蓋士之孝也。士之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。以顯父母。蓋如此。

諸侯能保其社稷。卿大夫能守其宗廟。士能守其祭祀。始可稱孝。中庸云。宗廟饗之。子孫保之。亦此意。



生長收藏。此是天道。高黍下稻。此是地利。用天之道。各隨其時。分地之利。各隨其產。但致謹其身。節其用度。以養父母。此便是庶人之孝。蓋庶人無可顯親揚名事。然隨時隨地。持身慎用。以爲養親之謀。則亦立身行道事也。可謂之非孝乎。

故自天子至於庶人。愛有等矣。而愛無異同也。敬有等矣。而敬無異同也。無終無始。無所不盡。如此則可以及其親矣。猶患有不及。將何以及之乎。此論孝者。必至此而後爲盡也。

孝原始於事親。終於立身。如是而各盡其所當行者。是始無欠缺。終亦無欠缺。故說孝無終始。及是及其親。天子不能加百姓。刑四海。諸侯不能保社稷。卿大夫不能保宗廟。士不能守祭祀。庶人不能養父母。可謂及乎。故無終無始。無不及。是謂至孝。有謂這五等人。若貧賤時行孝。富貴時不行。今日行孝。明日不行。這般有頭沒後的人。災害不到他的身上。不曾有來解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。未之有也。亦可備一說。

曾子曰。甚哉。孝之大也。子曰。夫孝。天之經也。地之義也。民之行也。天地之經。而民是則之。則天之明。因地之利。以順天下。是。以其教不肅而成。其政不嚴而治。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。是故先之以博愛。而民莫遺其親。陳之以德義。而民興行。先之以敬讓。而民不爭。導之以禮樂。而民和睦。示之以好惡。而民知禁。時云。赫赫師尹。民具爾瞻。

此章係曾子聞夫子之言。故贊其孝之大也。以爲更端語。故夫子說天經地義。民行以告之。唯則天之

明以下似非夫子之語。故逐句爲解。大都可通。若欲聯屬爲解。則先之以博愛。陳之以德義。先之以敬讓。導之以禮樂。示之以好惡。語多雜亂。如禮記漢儒附會之語一般。似不可強解者。姑存之。

夫孝天之經也。地之義也。民之行也。三句甚佳。天有日月星辰。昭示於上。其經也。地有山川草木。陳列於下。其義也。民有秉彝至德。成位乎中。其行也。因承說其經其義。總之爲經。而民是則之。卽法天地以爲行。所以爲民之行也。民之行而不則天地之經。可乎哉。是數語皆夫子之言。若以三才名章。則不可。則天之明以下。大都難解。朱子曰。此節與上文不相屬。總之並宜刪去。若詩云。赫赫師尹。民具爾瞻。朱子亦曰。此所引詩亦不親切。並宜刪去。此言似爲有理。

子曰。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。不敢遺小國之臣。而況於公侯伯子男乎。故得萬國之歡心。以事其先王。治國者不敢侮於鰥寡。而況於士民乎。故得百姓之歡心。以事其先君。治家者不敢失於臣妾。而況妻子女乎。故能得人之歡心。以事其親。夫然。故生則親安之。祭則鬼享之。是以天下和平。災害不生。禍亂不作。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。如此。詩云。有覺德行。四國順之。

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。語極好。治天下本於道。道本於心。而根心者。唯孝爲最大。舍孝以爲治。皆末節也。唯明王能知其本。故說以孝治天下。

小國之臣至微。人所易忽。而明王慎之。無衆寡。無小大。無敢慢。凡小國之臣。苟以禮來。必以禮接。而不敢遺棄。能持此一念。而况公侯伯子男乎。故萬國莫不景仰。而樂從之。得此歡心。以事其先王。先王其

永饗矣。此天子之孝也。若治國者卽鰥寡不敢侮。而况士民乎。故得百姓之歡心。以事其先君。治家者卽臣妾不敢失。而况妻子乎。故能得人之歡心。以事其親。凡此者。皆明王一念之孝所推而及也。夫然。故生則親安之。祭則鬼享之。是以天下和平。災害不生。禍亂不作。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。如此詩云。有覺德行。四國順之。蓋言德行莫過於孝。而四國之順。順於一孝之所推及也。

歡心最難得。而曰得萬國之歡心。得百姓之歡心。待人之歡心。是可以易得乎哉。心同此孝。而以孝先之。其心之同然者。自無不得也。然其要在不敢遺小國之臣。不敢侮於鰥寡。不敢失於臣妾始。何也。孝本於敬也。敬則自然合愛矣。所以說合敬合愛。然後可以言孝。

曾子曰。敢問聖人之德。無以加於孝乎。子曰。天地之性。人爲貴。人之行。莫大於孝。孝莫大於嚴父。嚴父莫大於配天。則周公其人也。昔者周公郊祀后稷。以配天。宗祀文王於明堂。以配上帝。是以四海之內。各以其職來祭。夫聖人之德。又何以加於孝乎。故親生之膝下。以養父母。日嚴。聖人因嚴以敬。因親以教愛。聖人之教不肅而成。其政不嚴而治。其所因者本也。父子之道。天性也。君臣之義也。父母生之。續莫大焉。君親臨之。厚莫重焉。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。謂之悖德。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。謂之悖禮。以順則逆。民無則焉。不在於善。而皆在於凶德。雖得之。君子不貴也。君子則不然。言思可道。行思可樂。德義可尊。作事可法。容止可觀。進退可度。以臨其民。是以其民畏而愛之。則而象之。故能成其德教。而行其政令。詩云。淑人君子。其儀不忒。

此章自始至又何以加於孝乎。是一氣語。故親生之膝下至其所因者本也。其文雖與上不接。而語意亦自可味。若父子之道天性也。以下語雖似出於夫子。而義不接續。若以順則逆以下。皆雜取左傳所載季文子之言。與上文竟不相應。朱子所謂此宜刪去者是也。姑置之。天地之生也。唯人為貴。而人之行莫大於孝。孝莫大於嚴父。嚴父莫大於配天。則周公其人也。蓋周公當日制爲典禮。郊祀后稷。以配天。宗祀文王於明堂。以配上帝。所謂嚴父配天者。禮莫加於此矣。是以四海之內。各以其職來祭。所謂得萬國之歡心。以事其先王者也。聖人之德。又何加於孝乎。

故親生之膝下。一體而生。何等親愛。而以養父母。自然日加嚴敬。蓋本其無所解之心。自發之爲無敢慢之敬。此自然而然者。故聖人因其嚴以教之敬。因其親以教之愛。自然加於百姓。刑於四海矣。故聖人之教不肅而成。不嚴而治者。其所因者本也。所謂本者何。此心自然之愛。自然之敬也。愛敬本於心。而我因其故道之。有不油然而興起者乎。此其教不肅而成。不嚴而治也。其所因者本也。一句極妙極妙。不可勝言。

父子之道。本是天性至親。乃易曰家人有嚴君焉。父母之謂也。又有君臣之義。蓋父母生我。一體而分。繼續莫大於此。而曰君曰親。臨之在上。厚重又莫過於此。是所宜日加愛敬者。不愛其親而愛他人。是謂悖德。不敬其親而敬他人。是謂悖禮。悖德悖禮。豈成得個人。豈宜容於天地之間。是言思可道以下。據理論亦自說得去。但與上文不相蒙。姑置之。

子曰。孝子之事親也。居則致其敬。養則致其樂。病則致其憂。喪則致其哀。祭則致其嚴。五者備矣。然後能事親。事親者。居上不驕。爲下不亂。在醜不爭。居上而驕。則亡。爲下而亂。則刑。在醜而爭。則兵。三者不除。雖日用三牲之養。猶爲不孝也。

居則致其敬。如內則所云。鷄初鳴。咸盥漱以下之類。養則致其樂。如曾子養曾皙。問有餘。必曰有之。類。病則致其憂。如文王有疾。武王不脫冠帶之類。喪則致其哀。如扶而起。杖而起之類。祭則致其嚴。如祭之日。思其居處。思其笑語之類。五者完備。方得盡我之孝心。方可謂之能事親。能字緊與上文相照。居上不驕。爲下不亂。在醜不爭。是泛說事親者。宜當若是。蓋驕則自取其亡。亂則自取其刑。爭則自取其兵。敗身亡家。滅門致禍。皆基於此。雖日用三牲之養。其誰享之。是大不孝者。宜深以爲戒可也。

子曰。五刑之屬三千。而罪莫大於不孝。要君者無上。非聖人者無法。非孝者無親。此大亂之道也。

五刑所隸有三千之多。而罪莫大於不孝。蓋不孝則無親。無親豈成得個人。豈可容於覆載之內。蓋要君者。無上者也。非聖人者。無法者也。非孝者。無親者也。無親之刑。與無上。無法等。此大亂之道也。人其可效也乎哉。

子曰。教民親愛。莫善於孝。教民禮順。莫善於悌。移風易俗。莫善於樂。安上治民。莫善於禮。禮者敬而已矣。故敬其父。則子悅。敬其兄。則弟悅。敬其君。則臣悅。敬一人而千萬人悅。所敬者寡。而所悅者衆。此之謂要道也。

親則加愛。而愛莫切於事親。故教民親愛。則莫善於孝。禮則致順。而順莫先於從兄。故教民禮順。則莫善於悌。樂宜八風之和。而潛啟其俗尚。故移風易俗。則莫善於樂。禮辨上下之分。而可一乎民志。故安上治民。則莫善於禮。然所謂禮者。非僅僅節文之謂也。一敬焉而已矣。故敬其父則子悅。而可以得子之歡心。敬其兄則弟悅。而可以得弟之歡心。敬其君則臣悅。而可以得臣之歡心。敬一人而千萬人悅。可以得萬國之歡心。所敬者寡。而所悅者衆。此之謂要道也。知禮之爲要道。而樂可知矣。况於孝弟乎。此章先從孝弟說起。而及於禮樂。隨以禮之敬。發明其爲要道。要見合愛合敬。自是人心之同然。故卽敬之一節。可得萬國之歡心。其在於愛可知矣。而樂斯二者。又可知矣。是一意直下語。要識得。

此要道是就禮之一節。見其爲至要者耳。非明前之要道也。章名廣要道。大非大誤。子曰。君子之教以孝也。非家至而日見之也。教以孝。所以敬天下之爲人父者也。教以悌。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兄者也。教以臣。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君者也。詩云。愷悌君子。民之父母。非至德。其孰能順民如此其大者乎。

非家至而日見之。謂非家爲至。而日見之於教誨也。教以孝所以敬天下爲人父者也。六句亦只以敬言。蓋教以孝。教以悌。教以臣。卻何等簡約。以啟人之良心。而天下之爲人父。天下之爲人兄。天下之爲人君。皆從此以致敬焉。是之謂合敬。合敬乃可以言孝。

引詩愷悌君子二句。與上文不相蒙。非至德孰能順民如此其大者乎。不知說甚麼。說者乃因至德二字。曰廣至德以名章。大非大觀。

子曰。君子之事親孝。故忠可移於君。事兄悌。故順可移於長。居家理。故治可移於官。是故行成於內。而名立於後世矣。

此章語極粹。是孔子之言。

忠孝一理。事親孝。有不能事君者乎。故移孝可以作忠。事兄悌。有不能事長者乎。故移悌可以作順。居家理。有不能居官者乎。故移理可以作治。是故行成於內。自然名立於後世。不待言者。所謂立身行道。揚名於後世者。蓋如此。若名此章曰廣揚名。則非矣。

曾子曰。若夫慈愛恭敬安親揚名。則聞命矣。敢問子從父之令。可謂孝乎。子曰。是何言歟。是何言歟。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。雖無道不失其天下。諸侯有爭臣五人。雖無道不失其國。大夫有爭臣三人。雖無道不失其家。士有爭友。則身不離於令名。父有爭子。則身不陷於不義。故當不義。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。臣不可以不爭於君。故當不義。則爭之。然父之令。又焉得爲孝乎。

此章語意極佳。是孔子之言。

曾子因慈愛恭敬之說。問子從父之令。語意亦是。但父母小小過差。人子可以委曲者。從之亦是。而曰令。則有治有亂。如何可以從得。故夫子再說。是何言歟。因以爭臣爭友。明父之有爭子。決當如臣之爭。

於君者始爲得之。若當不義而一以恭順承之。曰事親有隱而無犯。則過矣。又焉得爲孝乎。此是正論。天子有爭臣七人。雖無道不失其天下。諸侯有爭臣五人。雖無道不失其國。大夫有爭臣三人。雖無道不失其家。士有爭友。則身不離於令名。若是乎其爭之有益於人也。父可無爭子乎。故父母有過。如內則所云。下氣怡色。柔聲以諫。諫若不人。起敬起孝。悅則復諫。如曲禮所云。三諫而不聽。則號泣而隨之。則身不陷於不義。故當其不義。則子不可不爭於父。如臣之不可不爭於君。始爲得之。若一於從父之令。又焉得爲孝乎。此論極爲的確。可以教天下之爲人子者。可以警天下之爲人父者。

子曰。昔者明王事父孝。故事天明。事母孝。故事地察。長幼順。故上下治。天地明察。神明彰矣。故雖天子。必有尊也。言有父也。必有先也。言有兄也。宗廟致敬。不忘親也。修身慎行。恐辱先也。宗廟致敬。鬼神著矣。孝悌之至。通於神明。光於四海。無所不通。詩云。自西自東。自南自北。無思不服。

此章如宗廟致敬。不忘親也。修身慎行。恐辱先也。宗廟致敬。鬼神著矣。孝悌之至。通於神明。光於四表。無所不通。是孔子之言。其餘論來。亦各有理。然意不聯貫。語多湊合。似非孔子之言。

王者父母天地。事父孝。故事天明。事母孝。故事地察。此明察二字。若解作明於事天之道。察於事地之理。亦得。然終屬枝梧。

天地明察。神明彰矣。解作神明之功彰見。而陰陽和風雨時。亦得。然未爲的確。故雖天子。必有尊也。言有父也。必有先也。言有兄也。於上下文不相蒙。



宗廟致敬，不忘親也。修身慎行，恐辱先也。此四句語極粹，宗廟致敬，鬼神著矣。言鬼神來格來享，極說得明。

孝悌之至，通於神明，光於四海，無所不通。此言極佳。蓋人能極孝極悌，自然通極於神明，無所不昭徹。而光於四海，無所不流貫。此是實實的至理。論孝論悌者，必至此而後爲極乎。

子曰：君子之事君也，進思盡忠，退思補過，將順其美，匡救其惡，故上下能相親也。詩云：心乎愛矣，遐不作矣。中心藏之，何日忘之。

進思盡己之忠，則凡所以事君者，無所不至。退思補己之過，則凡所以成身者，無所不爲。將順其美，而唯恐其美之不彰。匡救其惡，而唯恐其惡之或播。此是事君一段大道理。所以上下能相親也。君不能舍其臣，臣不忍舍其君。所謂移孝爲忠者，蓋如此。所謂忠於事君者，蓋如此。引詩言臣之心，但知愛君，而不敢忘，故能若此。其爲事也，亦爲得之。

子曰：孝子之喪親也，哭不偯，禮無容，言不文，服美不安，聞樂不樂，食旨不甘。此哀感之情也。三日而食，教民無以死傷生，毀不滅性。此聖人之教也。喪不過三年，示民有節也。爲之棺槨衣衾而舉之，陳其簋豆，而哀感之。擗踊哭泣，哀以送之。卜其宅兆，而安厝之。爲之宗廟，以鬼享之。春秋祭祀，以時思之。生事愛敬，死事哀感，生民之本盡矣。死生之義備矣。孝子之事親終矣。

孝子臨父母之終時，不知若何爲情。其哭也，何暇爲偯。其禮也，何暇爲容。其言也，何暇爲文。其服美也，